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(所有權個人全部)
壽豐鄉大坪段0055-0001地號

列印時間:民國104年06月15日16時34分

頁次:000001

花蓮地政事務所 主任:游麗生

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
花整謄字第026040號

列印人員:吳玉珠

資料管轄機關: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: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

土地標示部

登記日期:民國096年05月24日

登記原因:分割

地目:旱 等 則:15

面積:**3,260.71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:一般農業區

使用地類別:農牧用地

民國104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:****1,700元/平方公尺

其他登記事項:(一般註記事項)花蓮縣政府八十八年四月三十日八八府地用字第四七三一

五號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調整公告確定

分割自:55地號

土地所有權部

(0001)登記次序:0009

登記日期:民國104年06月11日

登記原因: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:民國104年04月28日

所有權人:羅榮球

統一編號:*****

出生日期:民國*****

住址:桃園市蘆竹區*****

權利範圍: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:104花資土字第010802號

當期申報地價:102年01月 *****88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

089年01月 *****28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: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:(空白)
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: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,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,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,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